

# 正宁县永和镇卫生院文件

正永卫院【2024】21号

## 正宁县永和镇卫生院 关于2023年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正宁县财政局：

按照正财函字〔2024〕24号文件《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对我院2023年下达的绩效目标支付资金进行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 （一）基本支出补助资金

2023年下达我院基本工资170.0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18.4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8.44万元；工伤、失业保险费2.22万元；事业单位医疗费10.26万元；住房公积金14.2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费用7.81万元，共计下达人员补助资金235.27万元。

#### （二）项目补助资金

2023年下达我院项目资金475.69万元，其中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102.77万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资金23.53万元。

#### （三）医疗活动收入资金

2023年我院医疗活动收入287.95万元。占年度收入40.54%。

##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院根据相关规定，深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建立健全现代单位管理制度，协调推进医疗价格、人事薪酬、药品流通，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项目：我辖区常驻人口2.71万人口。2023年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为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和村卫生室更好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落实药品零差率政策，推进医疗卫生综合改革顺利进行，使人民群众得到实惠。2、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我辖区9个村卫生所，承担着永和镇1.6万人口。对高血压、2型糖尿病、重性精神疾病等一些慢性病患者及老年人、婴幼儿、孕产妇等高危人群定期访视，定期进行健康检查，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65岁以上老年人、慢性疾病患者为重点人群，进行每年一次免费提供的血、尿、粪常规、血糖、生化检查、心电图、B超等项目的健康体检和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并对其健康状况进行相关的健康知识教育，努力提升辖区内居民的健康水平。

##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我院较好的完成了项目工作，绩效目标无偏离。

##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院将不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并按要求公开各种资金的使用情况，自觉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巡视、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未发现问题及涉及金额。

2. 到位资金，因财政资金紧张，截止2023年12月项目资金未全部到位。



正宁县永和镇卫生院  
2024年3月6日

---

正宁县永和镇卫生院

2024年3月6日印发